

关于开展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长周期 项目 2025 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管理办法》，现启动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长周期（两年及以上资助周期）项目 2025 年度考核工作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核对象

（一）本次考核范围：财经、政法融通交叉研究项目（科研领军人才创新团队建设、跨学科交叉融通创新研究项目）在研项目，详见附件 1：《2025 年度考核项目一览表》。

（二）2023 年立项的财经、政法融通交叉研究项目（跨学科交叉融通创新研究项目）已完成既定资助计划，不参与本年度考核。如已完成研究任务，相关项目负责人可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前在智慧科研服务平台提交结项申请。

二、考核方式

本次参加考核的项目均须提交**书面考核材料**，书面材料包括附件 2：《基本科研项目中期考核表》及阶段性成果证明材料。具体评审方式另行通知。

三、工作要求及有关事项

请参与年度考核的项目团队高度重视，仔细梳理项目实施情况及阶段性成果。提交成果为高水平论文的，请仔细核

对基金标注情况。请注意，成果列表中不得列示未标注基金资助信息的论文。本次考核结果将用于确定下一年度是否持续资助以及资助经费额度。

请项目负责人于 **2026年1月15日前** 在智慧科研服务平台“校级项目-项目中检”板块提交书面考核材料，在“中检报告”处上传：1. 《基本科研项目中期考核表》word版；2. 《基本科研项目中期考核表》签字盖章的pdf版；3. 阶段性成果证明材料pdf版。本年度考核无需提交纸质版考核材料。请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院同步完成线上审核。

联系人：项目科 胡源 包海月 027-88386334

附件 1：2025 年度考核项目一览表

附件 2：基本科研项目中期考核表

附件 3：基本科研项目结项申请书（模板）

附件 4：相关项目结项条件

科学研究部

2026 年 1 月 6 日